关于公司旗下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券业协会下发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及我公司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本公司与托管行协商一致，决定自2020年7月16日起对旗下基金(除ETF基金外)持有的停牌股票招商证券（股票代码：600999）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7月17日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股票"招商证券"(600999)估值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13号）的要求，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20年7月16日起，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招商证券"(600999)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调整。

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贝瑞基因 公告编号：2020-041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检测试剂盒通过注册检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贝瑞和康基因诊断技术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检验报告："人类EGFR/ALK/ROS1/RET/KRAS/NRAS/PIK3CA/BRAF/HER2/MET基因突变联合检测试剂盒（可逆末端终止测序法）"技术要求检验结果符合规定。具体内容如下：

报告编号	检品名称	检验目的
RZ202004785/RZ202004786/RZ202004787	人类EGFR/ALK/ROS1/RET/KRAS/NRAS/PIK3CA/BRAF/HER2/MET基因突变联合检测试剂盒（可逆末端终止测序法）	注册检验（国产体外诊断试剂/首次注册/质量标准符合）

该试剂盒为基于NextSeqCN500平台的多基因血浆检测试剂盒，具有技术领先优势。该试剂盒检测材料为外周血血浆中提取循环肿瘤DNA（ctDNA），较传统以穿刺、手术等组织标本为检测材料的技术具有无创和更广泛的适用人群特点。该试剂盒基于公司自主知识产权的cSMART技术，具有高灵敏度和适用于多种突变类型的特点。

目前，该试剂盒仅通过注册检验，公司将为该试剂盒申报医疗器械注册。未来，该试剂盒若获批上市，可丰富公司多基因联合检测产品种类，加大公司液体活检产品战略布局，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

上述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尚存在不确定性，未来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市场推广效果，公司暂无法预测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公司将根据上述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6日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13号）的规定，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0年7月16日起，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下列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其中所用指数为中基协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简称"AMAC 行业指数"）。

代码	名称
600999	招商证券

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托管银行协商，待该股票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20040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族激光"或"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在深圳与大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族控股"）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拟将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大族传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族传动"）出售给大族控股（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交易对价为人民币103,000万元，大族传动持有的主要资产为公司欧洲研发运营中心相关土地及附属建筑物。

本次交易完成后，大族激光不再持有大族传动股权。

鉴于大族控股是公司第一大股东，对公司持股比例为15.19%且大族控股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高云峰控制的企业；大族控股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所涉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103,000万元，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5%，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长高云峰在本次董事会中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本次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

本次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以上关联交易无需相关部门批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大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云峰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 9988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高新科技产品的技术开发；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大族控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高云峰	79900	99.8750%
2	大族环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0.1250%
合计		80000	10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大族控股集团(集团本部)的资产总额为969,434.73万元，净资产为-24,168.38万元，2019年度营业收入为6,959.57万元，净利润-23,752.47万元。

鉴于大族控股是公司第一大股东，对公司持股比例为15.19%且大族控股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高云峰控制的企业；大族控股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三项规定的情形。

2020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大族控股累计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2077万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大族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5,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季海晨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金皖路199号1幢A栋11层1102室

经营范围：从事传动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汽车零配件、五金交电、机电设备及配件、机械设备及配件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大族激光持有其100%股权

（二）关联交易标的资产情况介绍

1.主要资产情况

大族传动成立于2019年4月2日，是公司欧洲研发平台在国内的最终母公司。

大族传动持有一家在香港设立的公司传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传盛科技"）100%股权，传盛科技通过Han's Investment Holding AG 持有Han's Europe AG 100%股权。Han's Europe AG为公司欧洲研发平台的建设运营主体，持有的主要资产为欧洲研发运营中心相关土地及附属建筑物。

欧洲研发运营中心于2011年开始前期筹建工作，规划用途为欧洲研发平台的办公、研发培训和实验场地。由于涉及新建建筑物，报建工作异常复杂。根据当地法律要求，建筑方案必须充分公示且当地居民无异议后才能获得通过。这一过程中，为获得居民同意，设计方案几易其稿，费时费力，直到2016年中，报建工作才完成法定程序，得以开始施工。

在施工过程中，又遇到一些难以预见的因素，如基坑工程地下水的处理、旧建筑物因施工影响需要进行结构加固、建筑工地旁边居民投诉等，导致前期施工进度也受到较大影响。

上述因素共同影响，导致工程开工时间严重落后于计划进度，并造成预算大幅度增加。目前，主体建筑已接近完成，预计在2020年底工程竣工。

持有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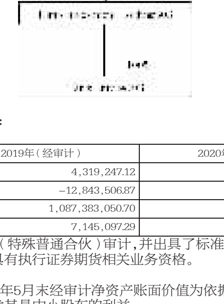

2.财务状况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经审计）	2020年1-5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4,319,247.12	2,361,687.39
净利润	-12,843,506.87	-13,762,809.97
总资产	1,087,383,050.70	2,358,219,910.68
净资产	7,145,097.29	1,028,573,759.05

上述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

3.交易的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对价以大族传动2020年5月末经审计净资产账面价值为依据，在此基础上由交易双方友好协商确定，充分保护了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转让标的

大族传动100%股权

转让方：大族激光（甲方）

受让方：大族控股（乙方）

2、转让价格及支付方式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本协议转让标的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0.3亿元，由乙方以现金方式支付。

3、付款

乙方于本协议生效之日2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股权转让款人民币2.06亿元，于本协议生效之日一年内向甲方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人民币8.24亿元。

4、税费负担

本次股权转让所发生的税费及其它费用，由双方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各自承担和缴纳。

5、违约责任

协议履行过程中，如乙方逾期支付任何一期股权转让款，乙方应按逾期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为基数按每日万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履行超过三个月，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目标公司100%股权和支付违约金，甲方已收款项不予退还。

6、合同的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公司盖章，并经甲方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五、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自欧洲研发运营中心2011年开始筹建以来，受诸多因素影响，已过去九年时间。这九年来，世界激光行业格局发生了较大变化，以公司为代表的中国企业已成长为全球激光装备行业的中坚力量。公司在消费类电子激光加工技术、大功率激光加工等领域已达到全球领先水平，公司在欧洲通过兼并收购推进国际化的战略未达预期。与此同时，2020年初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宏观经济及产业链上下游均受到一定影响。目前来看，尽管国内疫情已逐渐平息，欧美疫情仍处于持续扩散的状态，严重影响到公司欧洲研发运营中心的后续使用。

综上，欧洲研发运营中心已无法达到原有的定位和规划用途。

公司本次股权转让的目的在于剥离欧洲研发运营中心相关资产，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结构，提升资产运营效率，集中优势资源发展主营业务。交易获得资金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能够有效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有助于公司经营质量的提升。

本次出售资产预计可实现投资收益约人民币140万元（最终数据以公司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数据为准），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小。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大族激光不再持有大族传动股权。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上述关联交易的相关资料，对该事项发表了以下事前认可意见：我们认为，公司基于整体发展战略做出以上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交易价格公允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上述关联交易的相关资料，对该事项发表了以下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公司此次出售资产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此次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

七、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4. 股权转让协议。
5. 上海传动审计报告。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20041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族激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10日以专人书面、电子邮件和传真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7月15日以通讯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全资子公司上海大族传动科技有限公司出售给大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交易对价为人民币103,000万元，大族传动持有的主要资产为公司欧洲研发运营中心相关土地及附属建筑物。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7月17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

表决结果：同意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长高云峰作为交易对方大族控股的实际控制人，为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申请人民币8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申请续做人民币8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期限1年，担保方式为信用，在本决议对授信额度内各项贷款融资申请均有效，具体单笔业务不再专门出具董事会决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3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续做人民币3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期限1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本决议对授信额度内各项贷款融资申请均有效，具体单笔业务不再专门出具董事会决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4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续做人民币4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期限1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本决议对授信额度内各项贷款融资申请均有效，具体单笔业务不再专门出具董事会决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2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2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期限1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本决议对授信额度内各项贷款融资申请均有效，具体单笔业务不再专门出具董事会决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于2020年8月3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7月17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43）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20042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族激光"）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10日以专人书面、电子邮件和传真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7月15日以现场召开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磊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事项审议程序、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交易价格公允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此次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20043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8月3日下午14:30－17:00；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8月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0年8月3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2020年8月3日上午9:15至2020年8月3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20年7月23日

6、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方式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表决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出席会议的对象

（1） 截止2020年7月23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决议，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988号大族科技中心大厦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审议事项属于关联交易事项，股东大会审议时，相关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此外，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计票结果将公开披露。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7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1.00	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电子邮件或信函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及地点：

（1）登记时间：2020年7月24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3:30-15:00）

（2）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 9988 号大族科技中心大厦公司董秘办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大会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988号大族科技中心大厦公司董秘办

大会联系电话：0755－86161340

大会联系传真：0755－86161327

大会电子信箱：bsd@hanslaser.com

邮政编码：518052

联系人：胡志毅

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7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08

2、投票简称：大族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8月3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8月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8月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样本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1.00	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持股数：股

委托日期：

注：

1.委托股东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打"√"为准；

2.若对"议案100"表示"同意"、"反对"、"弃权"，则视为对所有议案（如"议案1.00"等）均表示相同意见；

3.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者"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如果出现总议案与具体议案表决意见不一致的情形，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该次会议结束时止；

5.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南方安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7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安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安养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539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安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0年7月17日
	恢复大额定投起始日	2020年7月17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7月17日
	恢复原因说明	满足广大投资人的投资需求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0年7月17日起取消本基金大额申购、定投及转换转入的限制，恢复办理本基金的正常申购、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

（2）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7日

南方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7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核心成长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964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7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南方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南方核心成长混合A	南方核心成长混合C
下属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09646	009647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0]583号		
基金募集期间		2020年7月13日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0年7月15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408017
份额类别		南方核心成长混合A	南方核心成长混合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4,292,243,208.37	656,946,876.46	4,949,190,084.83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0	0	0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4,292,243,208.37	656,946,876.46	4,949,190,084.83
	利息结转的份额	0	0	0
	合计	4,292,243,208.37	656,946,876.46	4,949,190,084.83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0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0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47,808.23	202,695.88	250,504.11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11%	0.0309%	0.0051%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0	10万份至50万份（含）	10万份至50万份（含）
	本基金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0	0	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0年7月16日		

注：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开始办理，届时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况决定并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2、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7日

南方永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溢价风险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近期，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南方永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场内简称：南方永利；交易代码：160130）在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出现大幅度溢价，交易价格明显偏离前一估值日的基金份额净值。2020年7月15日，南方永利二级市场收盘价为1.378元，相对于当日1.114元的基金份额净值，溢价幅度达到23.70%。截至2020年7月16日，南方永利二级市场收盘价为1.449元，明显高于2020年7月15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于高溢价率的基金份额，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南方永利将于2020年7月17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自2020年7月17日10:30起复牌，恢复正常交易。

特此提醒投资者密切关注基金份额净值，注意投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南方永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含该日）或者每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含该次日）至一年后的对日的期间，本基金采取封闭运作模式，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不得申请申购、赎回本基金，但登记在证券登记系统下的A类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让基金份额。

本基金当前封闭期为自2019年8月17日至2020年8月17日，本基金将于2020年8月18日进入开放期。开放期内，南方永利的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该类别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与南方永利的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无关。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者投资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2、南方永利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在当前溢价水平下买入，可能使投资人面临较大损失。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方永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方永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7日

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风险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场内简称：高铁B级；交易代码：150294），2020年7月15日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562元，相对于当日0.3845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46.16%。截至2020年7月16日，高铁B级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560元，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相对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溢价幅度较高，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高铁B级将于2020年7月17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自2020年7月17日10:30起复牌，恢复正常交易。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由于高铁B级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高铁B级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南方中证高铁份额（场内简称：高铁基金，场内代码：160135）净值和南方中证高铁A类份额（场内简称：高铁A级，场内代码：150293）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高铁B级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高铁B级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2、高铁B级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5、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7日

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约定，当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小于0.2500元时，南方中证高铁份额（场内简称：高铁基金，场内代码：160135）、南方中证高铁A类份额（场内简称：高铁A级，场内代码：150293）、南方中证高铁B类份额（场内简称：高铁B级，场内代码：150294）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20年7月16日收盘，高铁B级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阈值，提请投资者密切关注南方中证高铁B类份额近期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波动情况。

针对不定期份额折算可能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1、由于高铁A级、高铁B级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高铁A级、高铁B级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2、高铁B级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

3、由于触发折算阈值当日，高铁B级的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阈值，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阈值日之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高铁B级的参考净值可能与折算阈值0.2500元有一定差异。

4、高铁A级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高铁A级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高铁A级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高铁A级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高铁基金的情况，因此高铁A级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高铁基金、高铁A级、高铁B级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2、如本基金发生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情形，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暂停高铁A级与高铁B级的上市交易、配对转换，以及高铁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托管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基金合同及《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9-8899（免长途话费）。

3、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000760 证券简称：*ST斯太 公告编号：2020-074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4日以电子、书面及传真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发出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0年7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胡道清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按照借款协议约定及深圳大朗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的要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斯太尔动力（常州）发动机有限公司拟为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信用担保，担保期为借款期限到期后三年。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拟定于2020年8月20日（星期四）下午14:30在常州生产基地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000760 证券简称：*ST斯太 公告编号：2020-075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7月16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7月14日以电子、书面及传真方式发出。会议由陆凤燕女士主持，参加本次会议的监事5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5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按照借款协议约定及深圳大朗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的要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斯太尔动力（常州）发动机有限公司拟为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信用担保，担保期为借款期限到期后三年。此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000760 证券简称：*ST斯太 公告编号：2020-076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斯太尔动力（江苏）投资有限公司为满足深圳市金色木棉叁拾伍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和合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两份债务豁免函的债务豁免条件（2020年3月31日前偿还两家机构逾期贷款本金50%，共5830万元），为实现享受债务豁免的优惠，公司向深圳大朗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借款4900万元，借款期限6个月。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2020年4月1日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6）、《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7）。

因公司于2020年6月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 [2020]36号）。《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认为，公司2014-2016年连续三年净利润实际为负，根据公司披露的2017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年度报告，2017年及2018年净利润均为负，导致公司2015年至2018年连续四年净利润为负，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实施办法》第四条第（三）项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根据原借款协议约定公司发生可能影响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的事项，例如涉及调解、仲裁、诉讼、强制执行和可能危及出借人权益的违纪、违法事件，按照协议约定及深圳大朗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的要求，需落实担保事项。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斯太尔动力（常州）发动机有限公司拟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信用担保，担保期为借款期限到期后三年。该事项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类 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 所：湖北省公安县斗湖堤镇荆江大道178号

法定代表人：李晓振

注册资本：77,184.4628万元

成立时间：1994年06月14日

主营范围：汽车配件制造、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对交通、房地产、环保、高新科技企业投资；柴油发动机及相关项目投资（不含机动车发动机生产）、经营管理及相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柴油发动机及配件、铸件、农用机械、模具、夹具的设计、开发、销售、维修（不含机动车、农用机械维修）；柴油机配套机组设计、开发、销售、维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股权投资、资产管理、资本经营及相关咨询与服务（不含证券期货咨询）。（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凭有效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65,108.24万元，净资产34,039.20万元，资产负债率47.72%；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72.89万元。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贷款机构：深圳大朗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信用担保

担保期限：借款期限到期后三年

担保金额：4900万元

三、董事会及监事会意见

2020年7月16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斯太尔动力（常州）发动机有限公司为公司49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独立董事认为：

全资子公司斯太尔动力（常州）发动机有限公司为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信用担保，满足深圳大朗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的要求，是合理的，有必要的，被担保公司为公司本身，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该担保事项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规定，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的担保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19,072万元（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6.03%。上述担保已全部逾期，相关债权方均已提起诉讼，公司可能会面临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风险。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23,972万元（含本次担保，为对子公司及母公司的担保），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0.42%。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相关借款合同和保证合同。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000760 证券简称：*ST斯太 公告编号：2020-077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20年8月20日（星期四）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8月20日（星期四）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8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8月20日上午9:15至2020年8月20日下午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8月13日（星期四）。

（七）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0年8月13日（星期四）下午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现场会议地点：公司常州生产基地会议室（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武宜南路377号创新产业园2号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

1、审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9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4、审议《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6、审议《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审议《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8、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签订公司股票被暂停上市后相关协议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其他事项：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除以上议案需审议外，还将听取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该述职报告作为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一个议程，但不作为议案进行审议。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等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二）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刊载于2020年6月23日及2020年7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文件。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9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4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
6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签订公司股票被暂停上市后相关协议的议案》	√
9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可以到公司证券事务部办理登记手续，也可以用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2. 出席会议的公众股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如委托出席的，代理人需持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持股证明及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3. 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为单位法定代表人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请见本通知附件2。

（二）登记时间：2020年8月19日（星期三）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7:00。

（三）登记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武宜南路377号创新产业园2号楼。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叶子威

联系电话：0519-8159 5631

传真号码：0519-8159 5601

电子邮件：stock@wxreet.com

通讯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武宜南路377号创新产业园2号楼

邮政编码：213164

（五）相关费用

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详见附件 1。

六、其他事项

1.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时间为准）。电子邮件、传真登记的请在发送后电话确认。

2.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居民身份证（如为授权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持股证明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3.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6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760，投票简称：斯太投票

2、本公司无优先股，故不设置优先股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本次股东大会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8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年8月20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 2020年8月20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股东单位）出席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或本股东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无指示，则受托人可自行决定对该等议案进行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9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4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			
6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签订公司股票被暂停上市后相关协议的议案》	√			
9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			

注：1、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2、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的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姓名：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日期：2020年 月 日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作为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仔细阅读董事会向我们提交有关资料的基础上，基于我们客观的独立判断，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全资子公司斯太尔动力（常州）发动机有限公司为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信用担保，满足借款协议约定及深圳大朗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的要求，是合理的，有必要的，被担保公司为公司本身，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该担保事项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规定，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的担保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吴振平 王德建 匡爱民

2020年7月16日